



健康科學及體育學院
體育教育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/科目大綱

學年	2024 / 2025	學期	1 & 2
學科單元/科目編號	PPRA421		
學科單元/科目名稱	實習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6	面授學時	10
教師姓名	各指導教師 (聯絡人：邵天諾)	電郵	tlsiu@mpu.edu.mo
辦公室	總部，體育館，P113 室	辦公室電話	8599-6822

學科單元/科目概述

利用所學的體育及運動專業知識及技能，通過實習的過程，學習實際的工作技能與技巧，實現把理論與實踐相結合，成為體育及運動的專業人士。學生根據實習單位的工作性質，選擇性地掌握體育教師、教練員、體育行政、技術人員或其他體育專業的知識和技能，了解實際的職業環境，累積經驗，培養獨立的工作能力。實習內容包括工作計劃、工作文件制作、工作實踐、交流觀摩、工作檢討與總結。學生在指導教師的引導下，在一學年中完成整個實習過程。

學科單元/科目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學習實際的工作技能與技巧，掌握基本教學方法。
M2.	實現把理論與實踐相結合。
M3.	成為體育教育及運動的專業人士。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
P1. 學術內容：對體育理論的認識與理解	✓		
P2. 學術內容：解決運動中問題和運動管理技巧的相關知識	✓	✓	✓



P3. 學術內容：對體育產業的批判性理解	✓		✓
P4. 學科技能：提升各運動項目的技能			
P5. 學科技能：發展服務於體育組織的能力和素質			✓
P6. 學科技能：將理論應用於體育實踐的能力	✓	✓	✓
P7. 特質：具備組織、領導和評估體育項目的能力	✓	✓	✓
P8. 特質：具備體育相關領域的專業知識	✓	✓	✓
P9. 特質：具備體育科研能力	✓	✓	✓
P10. 特質：具備有效的口頭和書面溝通能力	✓		✓
P11. 特質：擁有全球視野，具備從不同的角度理解問題的能力			
P12. 特質：展現體育精神，鼓勵年輕一代對生活有積極的態度	✓	✓	✓
P13. 特質：鼓勵學生和身邊的人踐行健康的生活方式	✓		✓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學生在導師的指導下與原校實習老師確定實習時間。	2
2-23	學生在導師的指導下認真完成各實習文件。	2
	學生在導師的指導下認真完成實習工作。	2
24-27	學生需按日程表如期向導師報告實習工作進度。	2
28-30	導師審核學生各實習工作表現和文件。	2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
T1. 指導教師根據學生實習工作現，採取面授、網上教學、場輔導等方法指導學生完成實習工作。	✓	✓	✓
T2. 完成實習工作所有文件	✓	✓	

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/科目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評分內容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	比重	評分				
				A	B	C	D	E
實踐	工作態度	1. 認真準備，積極主動，具責任感	5%					
		2. 嚴於律己，態度端正，遵守規章制度	5%					
	工作能力和方法	1. 思路清晰，步驟合理，結構嚴謹，組織能力強	5%					
		2. 選擇得當，結合實際，切實可行	5%					
	工作技巧	1. 生動活潑，應變能力強，及時發現和處理問題	5%					
		2. 靈活多變，多樣有效，合理利用環境及使用器材	5%					
	專業知識	1. 基礎的專業理論知識水平，能夠結合實踐	5%					
		2. 努力鑽研，虛心學習	5%					
	溝通能力	1. 舉止文明，待人有禮，團結互助，關係融洽	5%					
		2. 儀表端正，善於表達	5%					
	工作效果	1. 任務完成，反應滿意	5%					
		2. 按照計劃進度，及時跟進	5%					
實習文件	文件準備	1. 文件齊備，準時呈交	5%					
		2. 格式規範，結構完整	5%					



	文件內容	1. 論證嚴密，材料豐富，內容充實	5%					
		2. 突出重點，表達準確	5%					
		3. 注重實際，有所創新	5%					
總結報告	報告技巧	1. 邏輯性強，書寫工整，文字表達準確合理	5%					
	報告內容	1. 全面系統，重點突出，觀點正確，條理清晰，有一定理論深度，完整表達實績，作為提高的參考價值高	5%					
參與程度	參與相關活動	1. 出席體校實習教學活動，積極參與原機構其他工作	5%					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實踐	60	M1、M2
A2. 實習文件	25	M3
A3. 總結報告	10	M1、M2、M3
A4. 參與程度	5	M1、M2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書單

學生根據導師派發資料和實際內容，參考相關書籍。

參考文獻

學生根據導師派發資料和實際內容，參考相關文獻。

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/科目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/科目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